

摘要

2020年脱贫攻坚任务的胜利,不仅标志着中国正式步入小康社会,也标志着我国的社会发展进入以巩固脱贫成果和实现乡村振兴为目标的新阶段。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乡村金融的发展,数字普惠金融在促进农民收入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过去的研究多集中在普惠金融与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两者的关系上,而对农民不同来源收入、影响机制的研究较少,这使得我们不清楚数字普惠金融到底影响农民哪方面的收入、如何影响农民收入。为解决这些疑问,我们有必要对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进行深入研究。

为研究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两者的关系,在参考各学者相关研究的基础上梳理影响农村居民收入各因素,并且根据相关理论发现数字普惠金融可能通过社会经济增长和收入分配效应对农村居民收入产生影响。同时,为结合实际情况确保研究的准确性,了解2011年-2020年十年间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现状和农村居民收入的情况,并对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之间的关联性进行分析。在此基础上,选取合适的变量构建计量模型对研究进行实证分析。

通过理论和计量两方面的研究得出以下结论:第一,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和推广能促进农村居民收入的增加,其中覆盖广度的增收效应最为明显,且结果稳健;第二,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民收入的影响存在收入和地区的异质性。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民工资性、经营性、转移性的收入具有积极显著作用,但对农民财产性收入作用不明显。对东中部地区农民来说,数字普惠金融主要影响农民的工资性、经营性和转移性收入。对西部地区农民来说,数字普惠金融主要增加的是农民经营性、财产性和转移性的收入;第三,通过中介机制分析,发现确实存在“数字普惠金融→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增加农村居民收入”和“数字普惠金融→促进收入分配→增加农村居民收入”的传导机制。对此,我们需要加强数字普惠金融的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数字普惠金融在农村地渗透度、关注对农民金融教育的普及,以更好发挥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居民的增收效应。

关键词:数字普惠金融; 农村居民; 收入影响; 固定效应

Abstract

The victory of the task of poverty alleviation in 2020 not only marks China's formal entry into a moderately prosperous society, but also marks that China's social development has entered a new stage with the goal of consolidating the achievemen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and realizing rural revitalization. With the popularization of the Internet and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finance,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plays an increasingly important role in promoting farmers' income. In the past, most of the research focused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clusive finance and farmers' per capita disposable income, while there were fewer studies on farmers' income from different sources and the impact mechanism, which made it unclear to us which aspects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affect farmers' income and how to affect farmers' income. In order to solve these questions, it is necessary to conduct in-depth research on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and rural residents' income.

In order to study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and rural residents' income, on the basis of referring to the relevant research of various scholars, the factors affecting the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are sorted out, and according to the relevant theories, it is found that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may have an impact on the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through social economic growth and income distribution effects. At the same time, in order to ensure the accuracy of the research in light of the actual situation, we will understand the development status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and the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in the decade from 2011 to 2020, and analyze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and rural residents' income. On this basis, the appropriate variables are selected to construct an econometric model for empirical analysis.

Through the study of both theory and measurement,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have been drawn: First, the development and promotion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can promote the increase of rural residents' income, of which the increase in the breadth of coverage is the most obvious, and the results are stable; Second, the impact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on farmers' incomes is heterogeneous in income and region.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has a positive and significant effect on farmers' wages, operations and transfer income, but it does not have an obvious effect on farmers' property income. For farmers in the eastern and central regions,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mainly affects

farmers' wages, operations and transfer incomes. For farmers in the western region,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mainly increases farmers' operating, property and transfer income; Third, through the analysis of the intermediary mechanism, it is found that there is indeed a transmission mechanism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promoting soci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creasing the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and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promoting income distribution → increasing the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In this regard, we need to strengthen the infrastructure construction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increase the penetration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in rural areas, and pay attention to the popularization of financial education for farmers, so as to better play the effect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on rural residents.

Key words: Digital Financial Inclusion; Rural residents; Income impact; Fixed effect

目录

第 1 章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与研究意义.....	1
1.1.1 研究背景.....	1
1.1.2 研究意义.....	1
1.2 文献综述.....	2
1.2.1 数字普惠金融的相关研究.....	2
1.2.2 农村居民收入影响因素的相关研究.....	3
1.2.3 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关系的相关研究.....	4
1.3 研究方法与框架.....	8
1.3.1 研究方法.....	8
1.3.2 研究框架.....	8
1.4 创新与不足.....	9
第 2 章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理论诠释.....	11
2.1 数字普惠金融及其指标构成.....	11
2.1.1 数字普惠金融涵义.....	11
2.1.2 数字普惠金融发展优势.....	12
2.1.3 数字普惠金融指数体系构成.....	12
2.2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理论依据.....	13
2.2.1 金融发展理论.....	13
2.2.2 金融排斥理论.....	13
2.2.3 包容性增长理论.....	14
2.2.4 二元经济结构理论.....	14
2.2.5 配第·克拉克定理.....	15
2.3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机制.....	15
2.3.1 数字普惠金融改善金融服务影响农村居民收入.....	15
2.3.2 数字普惠金融促进社会经济增长影响农村居民收入.....	17
2.3.3 数字普惠金融促进收入分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	18
2.4 本章小结.....	19
第 3 章 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的现状分析.....	20
3.1 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现状分析.....	20

3.1.1	数字普惠金融基础设施逐渐完善	20
3.1.2	数字普惠金融服务效率不断提升	21
3.1.3	数字普惠金融地区间差距缩小	22
3.2	农村居民收入的现状分析	23
3.2.1	农村居民收入逐年增加	24
3.2.2	各地农村居民收入水平不均衡	24
3.2.3	农村居民收入结构优化	25
3.3	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关联性分析	27
3.3.1	数字普惠金融总指标与农村居民收入的关联性分析	27
3.3.2	数字普惠金融子指标与农村居民收入的关联性分析	28
3.4	本章小结	30
第4章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实证分析	31
4.1	变量选取与模型构建	31
4.1.1	变量选取	31
4.1.2	各变量的描述统计	33
4.1.3	计量模型构建	34
4.2	基础实证检验	35
4.2.1	基础回归分析	35
4.2.2	稳健性检验	37
4.3	异质性分析	39
4.3.1	不同收入异质性分析	39
4.3.2	不同地区异质性分析	40
4.4	中介机制检验	41
4.4.1	社会经济增长效应检验	41
4.4.2	收入分配效应检验	44
4.5	本章小结	46
第5章	推动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提高农村居民收入的建议	47
5.1	加强农村数字普惠金融基础设施建设	47
5.1.1	完善数字普惠金融征信体系	47
5.1.2	优化数字普惠金融监管体系	47
5.1.3	完善数字普惠金融支付体系	47
5.2	提升数字普惠金融在农村的渗透程度	48
5.2.1	充分满足农村金融需求	48

5.2.2 推动农村地区手机银行普及	48
5.2.3 增强农村地区互联网普及率	48
5.3 提高农村居民数字普惠金融教育建设.....	49
5.3.1 加强农村居民金融培训.....	49
5.3.2 开展农村金融宣传活动.....	49
5.3.3 打造农村金融人才队伍.....	49
参考文献.....	50
致谢.....	54
个人简历、在校期间学术成果.....	55

第 1 章 绪论

1.1 研究背景与研究意义

1.1.1 研究背景

2021 年，我国 GDP 为 114 万亿元左右，增长了 8.1%，继续保持着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的地位。2021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128 元，名义增加了 9.1%。其中，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931 元，增长了 10.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7412 元，增长了 8.2%。从数据可以看出，我国已是全面小康社会，但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的收入比值仍然高达 2.6，城乡二元结构问题依旧是经济发展中亟待解决的难题。如何进一步缩小城乡差距，从根本上提升农户造血能力，是乡村振兴的核心目标。

在 2005 年，联合国提出要开启“普惠金融”时代，从而让金融服务覆盖社会各个阶层尤其是弱势群体，我国积极响应这一提议，为普惠金融营造了宽松积极的外部环境。随着互联网的发展，普惠金融开始结合数字化技术逐渐形成数字普惠金融。但它的本质没有变，与普惠金融一样最终目的都是为了减少贫困、创造公平社会，为了提高群众的自我造血能力。同时，为了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学者对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两方面的研究逐渐深入，发现我国宏观经济制度尚不完善，是导致城乡收入差距问题出现的重要原因（李冰冰和王曙光，2013）^[1]。经济制度的不完善使得金融市场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缺陷，进而使农民无法从正规金融机构享受服务，一定程度上抑制农民收入的增加。想要提高农村居民收入，金融市场的完善是至关重要的（张栋浩和尹志超，2018）^[2]。

而数字普惠金融不仅能够完善金融市场，还能给农村地区带来机会，为增加农村居民收入提供了支持，如：为满足农户的金融需求，线上“e 贷”“随心贷”等产品应运而生；为提升农户贷款效率，许多金融机构简化了信息采集、采用了灵活简便的贷款服务；“互联网+农业”“金融+交易市场+家庭农场”等服务模式给农民的产品提供了新的销售途径。2021 年以来，数字普惠金融作为振兴乡村的工具，具备覆盖广、交易成本低、信息对称性高等特点，能够缓解金融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促进农村金融进一步发展。

1.1.2 研究意义

学者对于传统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之间的研究较多，但传统金融机构缺乏普

适性，使得农民被排斥难以获得金融服务。自 2016 年，各金融机构为将数字经济带来的便利运用到金融领域创新出了数字普惠金融，借助数字经济去弥补传统金融的缺陷。而我国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还未进入成熟阶段，其衡量指标主要依靠北大计算的数字普惠金融指数或学者自行编制的指数，使得学者对于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关系的研究存在争议，有的认为两者是正相关，也有的认为应该是非线性相关的。本文通过分析并了解各学者的研究情况和研究的理论依据，综合研究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居民收入的影响，重点分析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民哪方面的收入影响更大，同时研究数字普惠金融的收入增长效应的地区差异性和数字普惠金融子指标的影响偏向性。此外，本文也对两者的影响机制进行深入研究，利用中介效应来检验影响农民不同收入的机制效应。这不仅丰富了相关的研究，还为提高农村居民收入提供了理论支持。因此，研究数字普惠金融对我国农村居民收入的影响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

研究数字普惠金融对我国农村居民收入的影响也有重要的现实意义。首先，通过研究结果可为政府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决策依据。如果研究发现两者确实存在正相关关系，顶层设计可以此为理论依据来推广和普及数字普惠金融。同时数字普惠金融的影响存在区域差异性，这使得政府在制定相关政策时不会照本宣科，而是会采取具有针对性的策略。其次，研究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间的关系也能为金融机构服务的完善提供依据，有利于促进金融产品的创新并满足农民的不同需求。这不仅促进了农村金融的发展，也能优化了我国的金融体系。此外，普惠金融数字化的加深推动了金融服务体系的全面建设、金融产品的创新、金融知识的普及。在相关政策的指导下，农村居民有机会获得支付、投资、贷款等多方面的金融服务，为农民提供了一条增加收入、保持财富增值、创业就业的途径。这也能提高农村地区人民的金融知识水平，为乡村振兴贡献一份力量。

1.2 文献综述

1.2.1 数字普惠金融的相关研究

数字普惠金融的前身是普惠金融，而国内外学者对于普惠金融普遍认为其重要的内涵就是它的广泛性和包容性。这是因为：第一，普惠金融面向大众。普惠金融在金融发展过程中起着引领和规范作用而不是独立在其他金融之外的，是重点关注金融的人文关怀而不是扶贫性金融，是面向所有群众共享的金融服务而不是针对特定对象的（白钦先和高霞，2016）^[3]；第二，普惠金融更要帮助弱势群

体。金融也应该服务于穷人，帮助减少贫困和改善人民生活，提高对弱势群体的支持（Helms, 2006）^[4]。普惠金融要更多的为弱势群体服务，深入农村、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去，将其普惠性最大发挥出来，作为消除贫困、实现社会公平发展的主要渠道，为促进社会公平发展贡献一份力量（乔世政, 2018^[5]；Feghali 等, 2021^[6]）；第三，普惠金融促进社会包容发展。一个国家的社会发展水平和金融包容性密切相关。要想建好金融包容型社会不仅需要减少收入不平等，还需要提高全民文化水平、改善通信基础设施。国内银行的建设和发展是非常有必要的，能够促进金融包容性发展（Mandira 和 Jesim, 2011）^[7]；第四，普惠金融在全球具有普适性。自普惠金融被提出以来，我国结合实际情况发展出了适合中国的特色普惠金融。在找到适合中国发展的普惠金融过程中，首先要区分好普惠金融的概念，其主要分为基本和理论两种概念。基本概念包括五大要素和服务客体，理论概念更侧重于金融福祉分配的公平和合理性（星焱, 2016）^[8]。综上，随着普惠金融的发展，一方面，银行等金融机构需要加强为小微企业、低收入人群等提供金融服务的意识（蔡则祥和杨雯, 2019）^[9]；另一方面，普惠金融的收益对象也需要加强自身的金融素养。

数字普惠金融的出现不仅承接了前一阶段的发展目标，还是目前金融发展的趋势。数字普惠金融非常依赖于数字科技，随着相关技术的更新迭代，数字普惠金融已经融入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Long, 2016）^[10]。当然，数字普惠金融发展与互联网技术的进步息息相关，在金融中将相关技术运用在信息处理、数据分析上，可以有效降低信息不对称性和交易成本，减少资源错配的发生，从而缩小地区间的收入差距（胡善成等, 2022）^[11]。无论是普惠金融还是数字普惠金融都遵循着“让所有人都能享受金融服务，并结合现有技术让这种服务更加便捷、有效、廉价、全面”的原则，该原则贯彻在普惠金融的四个发展阶段^①（尹应凯和侯蕤, 2017）^[12]。随着数字普惠金融越来越普及，学者对其指标的衡量和测算越来越科学、全面、准确，目前最权威和代表性的是由北京大学和蚂蚁金服共同研制的（郭峰等, 2020）^[64]。许多学者的研究都是基于该指标进行的，本文的研究也同样基于该指标进行。

1.2.2 农村居民收入影响因素的相关研究

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因素有许多，通过对众多文献梳理发现这些因素主要可细分为以下几种：经济发展水平、人力资本、助农政策、区域差异、产业结构和农村金融发展情况。

① 普惠金融发展的四个阶段：小额信贷模式阶段；微型金融阶段；传统普惠金融阶段；数字普惠金融阶段。

第一，在经济发展和人力资本方面。钱海章等（2020）^[13]利用省级面板数据进行实证分析发现数字金融能够促进经济发展，并在城镇化水平低和物资资本高的省份中效果越明显。Harminder（2006）^[14]发现银行部门的信贷能够促进金融的包容性，经济金融发展也促进着农村的发展。Onyele 和 Onyekachi（2020）^[15]提供了有力证据，表明在小额信贷有益于减少贫困。孙文婷和刘志彪（2022）^[16]利用面板数据进行实证分析，发现城镇化水平的提升也能间接显著促进农村居民收入的增长。张车伟（2006）^[17]认为造成收入不平等的原因可以分为市场和非市场两种。市场因素能够起决定作用必须是基于市场机制完善的前提下，这时候影响收入分配地主要是市场中的人力资本，当一个劳动者拥有较高的人力资本存量时所获得的收入越高。如果未能满足上述前提条件，影响收入分配的因素是非市场因素，如制度与政策、政治资本等（程名望等，2016）^[18]。

第二，在助农政策方面。财政支农对农村居民收入具有正向作用（黄寿峰，2016）^[19]。当财政支农超过某一水平后，能够加大数字金融对农村地区经济的影响（吕雁琴和赵斌，2020）^[20]。

第三，在地区差异方面。我国地域范围大且各地区之间的文化、历史各不相同使得各地区农村居民收入起点也不同，随着经济的增长各地区间的差异不仅没有缩小反而表现出增加的态势（姜会明等，2017）^[21]。农村居民收入不平等的原因主要是在于区域差异的存在，针对这种情况需要对欠发达地区投入更多的关注，重点关注其经济的发展以及农户的收入情况，通过增加收入来渐渐减小各省、各地区间的经济差距来缩小地区间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程名望等，2016）^[18]。

第四，在产业结构方面。除了农业产业内部的结构影响着农村居民收入（杨玲，2017）^[22]，区域经济发展情况、农村居民收入结构也影响着城乡收入（卢冲等，2014）^[23]。为发展国民经济，农村地区要加强一二三产业的融合、丰富农村产业、增加劳动力就业，才能提高农村居民收入、缩小城乡差距（王丽纳和李玉山，2019）^[24]。

第五，在农村金融方面。农村金融的发展能够推动农村地区收入、教育、医疗等的发展，从而有效减少农村地区的贫困（杨柳，2022）^[25]。农村金融的进步促进政策性农业保险的推广，帮助农民弥补自然灾害导致的损失，有助于精准扶贫（张伟等，2017）^[26]。

1.2.3 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关系的相关研究

对偏远地区、农村地区的人们来说，想要获得金融服务首先要解决的就是金融的门槛。金融服务成本高、用户违约风险高、机构对欠发达地区的忽视等，都是阻碍农村居民获得金融服务的绊脚石。普惠金融的普及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这

些问题。普惠金融覆盖了社会各阶层的群体，尤其是满足了弱势群体对金融服务的需求，有利于减少收入不平等。一方面，普惠金融的推广也有利于解决金融排斥现象，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并缓解贫困（Tran 和 Le, 2021）^[27]；另一方面，数字普惠金融的普及能够增加农民的金融认知来促进农民家庭收入的增加（Zou 等, 2021）^[28]。对于难以享受到金融服务的人来说，推行和发展数字普惠金融是一个接触金融的机会和增加收入的方法，而数字普惠金融的本质就是普惠金融，参考学者对于普惠金融与农民收入之间的关系对本文的研究具有意义。

（1）普惠金融与农民收入相关研究

学者们研究发现在农村现有金融体系下无法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Jensen, 2000）^{[29]-[30]}。所以，对于经济发展相对落后的国家来说，贫苦大众想要脱贫致富的重要途径就是借助小额信贷（Awojobi, 2011^[31]；Gbezo, 1999^[32]）。总结相关文献发现普惠金融通过直接和间接两种渠道来影响农村居民收入。

第一，直接影响主要是从破除金融门槛、增加金融支持、降低金融排斥等方面来研究。诸多文献研究表明不同地区下普惠金融对农村居民收入的影响存在差异性，徐敏和黄江（2015）^[33]通过研究发现有些地区的农村普惠金融与农户收入之间是负相关的，且存在一定的金融排斥以及金融体系与功能相矛盾的现象，如：部分农村居民收入增长较快的地区、农村普惠金融较发达的地区、经济发展较好的地区以及相对贫困的地区等。蔡四平和李莉（2018）^[34]利用 30 个省市数据研究发现，普惠金融聚集和农村居民收入有着正空间相关性，普惠金融水平越高对农村居民收入的促进作用越大。宋宁（2018）^[35]对普惠金融是怎样影响农村居民内部收入进行研究，发现普惠金融的收入促进效应主要是通过降低金融门槛以及涓滴效应实现的。但也有许多学者研究对消费的影响，认为普惠金融会促进农民的消费且提升其消费等级，同时有益于缩小城乡消费差距，而消费的增加也刺激了农民对于高收入的渴望。普惠金融刺激了农民消费，特别是对交通、通讯、医疗和文娱等新型消费支出项目（陈彦宇和任玓，2020）^[36]，能提高农民消费性支出所占的比重，促进农村居民消费升级（董云飞等，2019）^[37]。

第二，间接影响主要是通过金融发展促进当地经济发展，从而带动社会发展。雷汉云等（2019）^[38]利用 2006-2016 年的面板数据进行实证研究，发现普惠金融在促进社会公平上有着较好的效果，助力实现包容性增长，从而带动农村地区经济、金融、基础设施等的快速发展，并且在普惠金融发展比较的地区促进作用越明显。李涛等（2016）^[39]收集多国数据对比分析后，发现个人在银行账户、电子支付等方面的使用频率会抑制经济增长，且影响的大小受到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法制水平、平均受教育年限以及中小企业规模等因素的限制，这些因素与经济增长之间是负相关的。吴庆田和王倩（2020）^[40]构建了符合我国国情的普惠金融发

展质量指数来研究其与中小企业融资效率之间的关系，运用 GMM 模型研究发现：对于非国有中小企业，普惠金融发展质量越好越能够方便中小企业融资，且对东部地区的影响效果要小于中西部地区。谢琳（2020）^[41]研究发现对于农村的小微企业和低收入群体来说，普惠金融的资源优化配置能力可以减少他们的融资约束，有利于激发农村经济的潜力和完善农民的收入情况。可见，农村地区普惠金融的普及和发展为数字普惠金融的兴起提供了重要支撑。

（2）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民收入相关研究

数字普惠金融承接了普惠金融的发展目标，是金融发展的最终趋势。为了更好的研究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民收入两者的内在关系，阅读大量学者对其的相关研究，为本文研究打下坚实基础。但由于数字普惠金融提出时间相对较短，前期学者对其研究主要是集中在发展优势和前景上。随着北京大学定期计算我国数字普惠金融指数，学者们对于其相关方面的研究越来越多，同时对于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之间关系的研究也逐渐增加。阅读相关文献后，发现对两者的研究主要可以从直接影响和间接影响两个方面进行归纳。

从数字普惠金融的直接影响来说。第一，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居民收入有积极效果。陈丹和姚明明（2019）^[42]利用 2011-2015 年全国面板数据为样本，研究得出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居民收入有促进作用，能够减小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周利等，2020）^[43]。因为数字普惠金融能减少农村地区的贫困，缓解农村客户对于信贷服务的缺乏（蔡宏宇和阳超，2021）^[44]；因为数字金融能够替代传统金融业务，促进相对贫困线以上农户金融可得性的提升，为农民增加收入提供了机会（刘自强和张天，2021）^[45]；因为数字金融在欠发达地区成长更快，对增加收入、促进创业的作用显著，也对农村地区的包容性增长有着积极作用（张勋等，2019）^[46]；第二，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民收入的影响是非线性的。王永仓（2021）^[47]发现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间有门槛效应，且是双重门槛，当数字普惠金融发展越好时，对增加农村居民收入的效果越大。李志军和张名誉（2015）^[48]也认为金融发展与收入间是存在非线性关系的。数字普惠金融越好的地区，农村的生产金融需求得到满足的可能性越大，且越易激发农民对消费金融需求（傅秋子和黄益平，2018）^[49]；第三，数字普惠金融的影响存在地区差异性。张小锋和王菁彤（2022）^[50]研究数字普惠金融与地域经济间的关系，发现数字普惠金融对中部经济的促进作用要优于东部地区。其中，使用深度子指标对西部和东北区域经济的的增长作用较大，数字化程度促进经济增长效应对东部和中部比较明显。数字普惠金融对经济的影响存在地区差异，那么经济所带动农民收入也存在差异。张青等（2021）^[51]研究发现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青年的非农收入的影响存在地区差异，对东部地区农村青年的非农收入促进效应较为明显，对中部和西部则不明

显；第四，数字普惠金融的影响存在空间效应。数字普惠金融对于农民非农收入具有空间溢出效应，数字普惠金融不仅会增加本地农村居民的非农收入，还会对邻近省份的农村居民非农收入有正向作用（刘丹等，2019）^[52]。

从数字普惠金融的间接影响来说。一般是通过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就业机率、增加工资待遇等间接渠道，实现对农村居民收入的影响（刘自强和张天，2021）^[53]。其间接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数字普惠金融促进经济发展，增加了人们创业的机会，激发了人们创业的积极性。在数字普惠金融早期的发展中对农民创业产生影响最大的是数字普惠金融的覆盖广度；随着用户覆盖率的显著提升，对农民创业影响最大的变成了其使用深度（谢文武等，2020）^[54]；第二，数字普惠金融缓解企业融资约束，促进企业发展，为农民增加了就业岗位。数字普惠金融的普及在一定程度上也刺激了企业创新，主要是通过减少融资成本和缓解融资约束实现的（梁榜和张建华，2019）^[55]。为分析数字普惠金融影响中小企业融资约束的机制，滕磊（2020）^[56]通过实证研究发现：数字普惠金融对不同企业融资影响的效果是不同的，对国有中小企业的缓解效果最明显，且在缓解的融资约束中投资和信贷约束最为有效；第三，数字普惠金融创新农民就业形式，使农民收入多元化。数字普惠金融的兴起促进了零售业行业的发展（芮琳琳，2021）^[57]，增加农民经营性收入；国内数字金融支持农业企业发展，提高了农民收入（高钰莹，2021）^[58]；数字普惠金融发展促进农村青年进行非农就业，增加农村青年非农收入（张青等，2021）^[59]。此外，数字普惠金融能够促进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沈洋等，2021）^[60]，间接增加当地人民收入。

综上，由于学者的研究数据、方法等的不同，对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之间的研究结果大相径庭。有的学者主张两者之间是正向影响，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会提高农民的收入；有的学者认为两者之间的关系复杂，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到一定程度才会促进农民的收入增加，呈现倒 U 型关系。针对数字普惠金融如何影响农村居民收入这一问题，学者们从不同视角利用不同方法进行研究，来详细说明两者之间的内在逻辑关系。学者研究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出发：第一，从互联网角度出发。在信息技术的不断进步时期，存在着一个缩小城乡发展差距的机会，在这阶段互联网对农村居民收入的提升效果要显著于城镇居民，所以提高农村地区互联网普及率是非常重要的（程名望和张家平，2019）^[61]；第二，基于减少贫困的角度。相比传统金融，数字普惠金融不仅更具普适性、大众化，融合的数字技术更使得其具有效率高、服务广、受众多的特性，这使得其在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方面效果更加明显（孙继国和赵俊美，2019）^[62]；第三，从空间地理角度。数字普惠金融具备辐射性，影响的不仅仅是本地的农村居民收入，还会影响邻地的农村居民收入。产生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是数字普惠金融具有空间溢

出效应（陈啸和陈鑫，2018）^[63]。综合分析不同学者的研究，发现较少有学者研究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民不同来源收入的作用效果是否具有差异，其影响机制是怎样的。根据各学者的研究角度，本文从第二种角度对其进行研究。

1.3 研究方法与框架

1.3.1 研究方法

本文在研究过程中主要采用了以下几种方法。

第一，文献研究法。搜集并阅读大量相关文献，梳理学者的研究思路与结果，概括影响农民不同收入的要素。通过对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效应进行相关文献研究，总结出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内在机制，以此推动论文的下一步研究。

第二，理论分析法。通过阅读相关文献和资料，总结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的相关理论基础，借此来分析其具体的影响机制。

第三，计量模型分析法。基于 2011-2020 年省级面板数据对文章的研究进行计量模型构建。先通过固定效应分析进行简单的基准回归，并进行稳定性检验；再进行异质性分析，研究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民不同来源收入的影响，探究在不同区域下数字普惠金融的增收效应是否存在差异；最后，对其影响机制进行中介检验，分析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路径。

1.3.2 研究框架

本文研究分为以下五个章节：

第一章是绪论。本章主要介绍研究的背景与意义、学者们对相关课题研究的结果、文章在研究过程中所采用的分析方法及研究的主要思路，并对本文的创新点和不足进行补充介绍。本章重点介绍了相关研究的文献，梳理学者对数字普惠金融的相关研究结果，总结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重要因素，厘清各学者对于数字普惠金融农民收入效应的研究结果，以此为参考为论文打下基础。

第二章是理论基础及影响机制。先介绍数字普惠金融涵义，结合涵义概括所采用的数字普惠金融指数体系的构成，并介绍其发展优势。再归纳符合实际情况且具有可靠性、科学性的权威理论依据，根据理论概括出数字普惠金融对收入的作用机制。

第三章是现状分析。分别描叙了 2011 年-2020 年十年间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现状和农村居民收入的情况，并对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之间的关联性进行分析，为接下来进行实证分析打下基础。

第四章是实证建议与实证结果。该章节按照计量分析顺序来进行写作，先选

择合适且数据可得变量来构建模型，再对其进行基础回归和稳定性检验，接下来对影响的异质性和机制进行检验，最后总结实证结果。

第五章是建议。为了推动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提高农村居民收入主要从基础设施建设、金融的农村渗透程度以及金融教育建设三个方面展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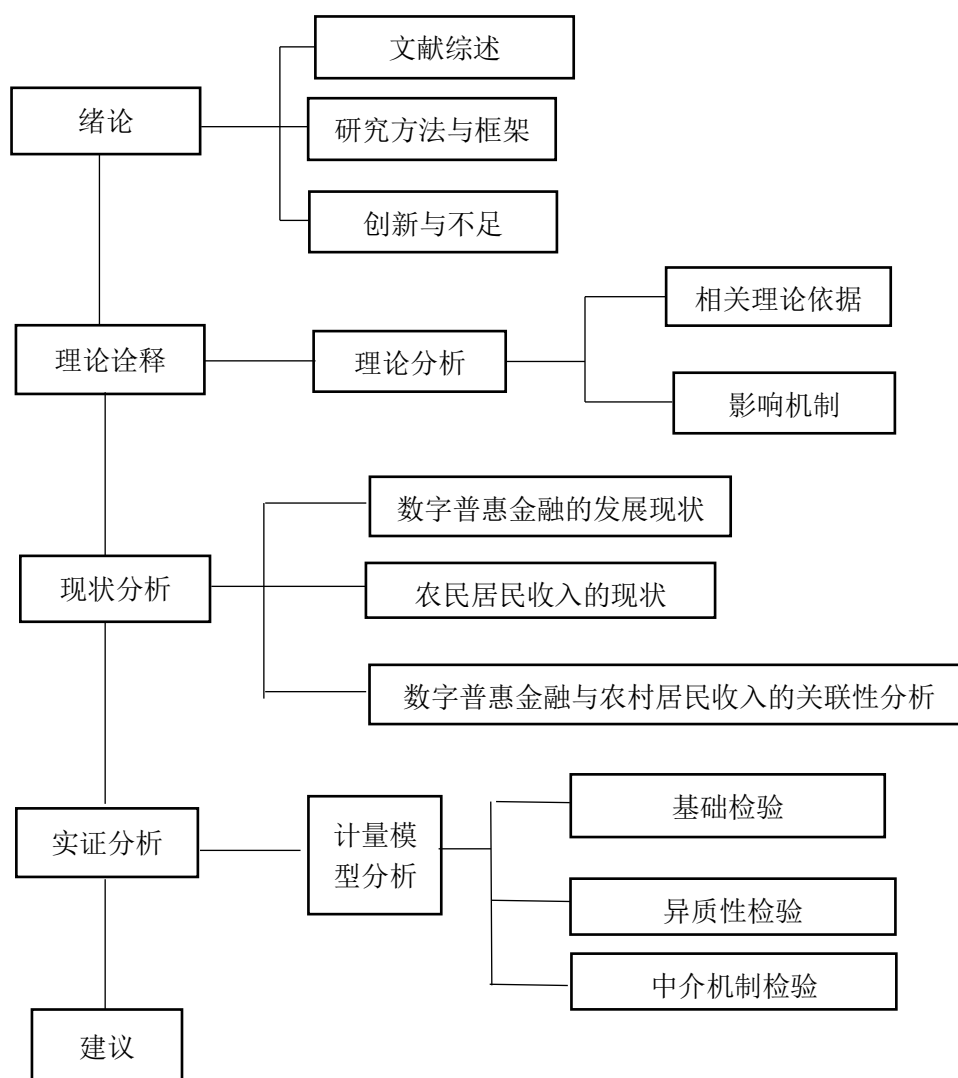


图 1.1 本文研究框架

1.4 创新与不足

文章存在的创新点主要表现在：第一，丰富数字普惠金融的研究角度，学者对农村居民的影响主要集中在可支配收入、收入差距、消费结构等角度（陈彦宇和任玓，2020^[36]；宋宁，2018^[35]），本文补充分析了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居民不同来源收入之间的影响差异，还分维度、分地区研究了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村居民收入的影响差异；第二，本文利用中介效应从社会经济增长效应和收入分配效应

角度来分析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机制,有利于政府完善数字普惠金融体系,更好的促进农村居民收入的增长。

本文的不足之处有:第一,影响收入的因素过多,不能都控制,虽然文章对可能存在的遗漏变量造成的内生性问题进行了检验,但内生性还会有较小的影响导致真实值与实证结果存在差距;第二,数据样本较少,本文使用的是2011-2020年的省级面板数据,未找到县市级被解释变量的数据,但利用的宏观数据也具有极大的代表性;第二,实证部分重点采用固定效应模型,未能使用其他新数据计量模型,但文章采用省级面板数最为适宜的模型使得实证结果可靠。

第 2 章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理论诠释

2.1 数字普惠金融及其指标构成

2.1.1 数字普惠金融涵义

传统金融在发展过程中存在信息差异、排斥性等问题。对此，2005 年联合国提出普惠金融这一全新的金融概念。普惠金融能有效减少了金融排斥现象，让金融服务覆盖更广。随着现代信息技术的更新迭代，金融业开始向数字化转型，而数字普惠金融就是普惠金融转型升级的结果。在 2016 年 G20 峰会各国积极倡导数字普惠金融，并把一切利用数字化技术提升金融服务来推广普惠金融活的行为都定义为数字普惠金融。数字普惠金融充分利用了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一系列前沿的数字技术，将其运用在支付清算、借贷融资、投资理财、风险管理、基础设施等金融的方方面面，创新产生了互联网支付、网络借贷、互联网基金、网络金融超市、智能支付系统、大数据征信等一系列金融创新产品。

简单来说，数字普惠金融可从三个层面来诠释。第一层是金融方面，与传统金融一样提供金融服务，重点为实体经济的发展服务，是数字普惠金融基本意义；第二层是社会方面，为促进社会公平，让弱势群体也享受到正规、可靠、合理的金融服务，使其生活更加便利、更加富裕；第三层是数字方面，极大的促进金融的普惠性。现代信息技术让金融业也开始数字化，开始利用互联网技术的加持来推广普惠金融，在时代背景下所诞生的数字普惠金融依靠独特的“低成本、高效率、广服务”等特性发展迅速，成为我国金融发展领域的主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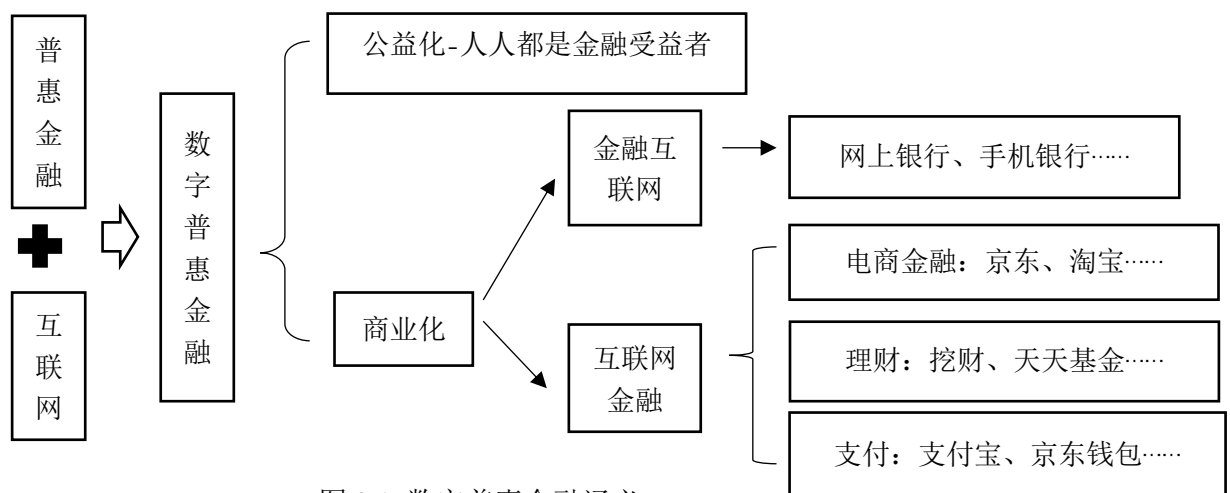


图 2.1 数字普惠金融涵义

2.1.2 数字普惠金融发展优势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许多政策来健全数字普惠金融体系。如：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说要积极推动农村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提出跟进信息化发展的潮流，积极推进金融行业数字化进程。可见，在我国数字普惠金融有极好发展前景、独特优势。

第一，数字普惠金融融合了数字技术，更好促进金融的普惠性。其借助现代网络技术将收集到的信息进行分析、处理，方便金融机构提供精准服务。同时其延伸和扩展性能降低金融服务的时间和减少服务的空间限制，使其服务场景更加多样，更易激发金融领域的创新性。

第二，数字普惠金融助力重塑国际分工。数字普惠金融在弥补传统金融缺陷的同时也为现代数字化技术提供更多应用空间，这种双向良性循环为其发展提供了不竭的动力。在国际大循环之中，传统国际贸易存在消费链条长、供应商利润少、利润被大型企业占据等问题，而跨境电子商务通过买卖双方直接联系沟通打破了大型企业独占国际贸易鳌头的局面，也大大降低了进入全球贸易的门槛，使中小企业也参与到国际贸易中来。数字贸易的出现将对全球贸易价值链进行新一轮分配，让所有企业享受到全球贸易的红利。

第三，数字普惠金融非常符合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它继承了普惠金融的包容性发展优势，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努力让所有人都能平等的享受金融服务，促进着全球均衡发展。因此，数字普惠金融不仅给国内弱势群体提供了机会，也帮助了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落后的地区。在国际组织和各国政府的支持下，数字普惠金融掀起了在全球发展的热潮，将促进世界经济均衡发展。

2.1.3 数字普惠金融指数体系构成

为衡量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情况，本文采用北大研制的数字普惠金融指数（郭峰等，2020）^[64]。这是我国目前衡量数字普惠金融最为系统、全面、科学的指数。该指数在构建过程中巧妙的体现了数字普惠金融的特征，还考虑到因地区经济发展情况导致的差异，更充分考虑了融入数字技术后产品的多样性。所以，该指数包含覆盖广度、使用深度和数字化程度 3 个二级指标。其中，数字普惠金融覆盖广度不仅仅局限于以往金融的网点数，更多通过电子账户、第三方支付、银行卡数量等体现。使用深度主要根据各项业务测度的具体使用情况，业务类型通常包括支付、基金、保险、投资、信贷等方面，使用情况不仅包括总量还包括人均量。数字普惠金融最大的特性就是数字化，金融的数字化情况主要从成本、效率、信用程度等方面表现，能给予客户方便快捷的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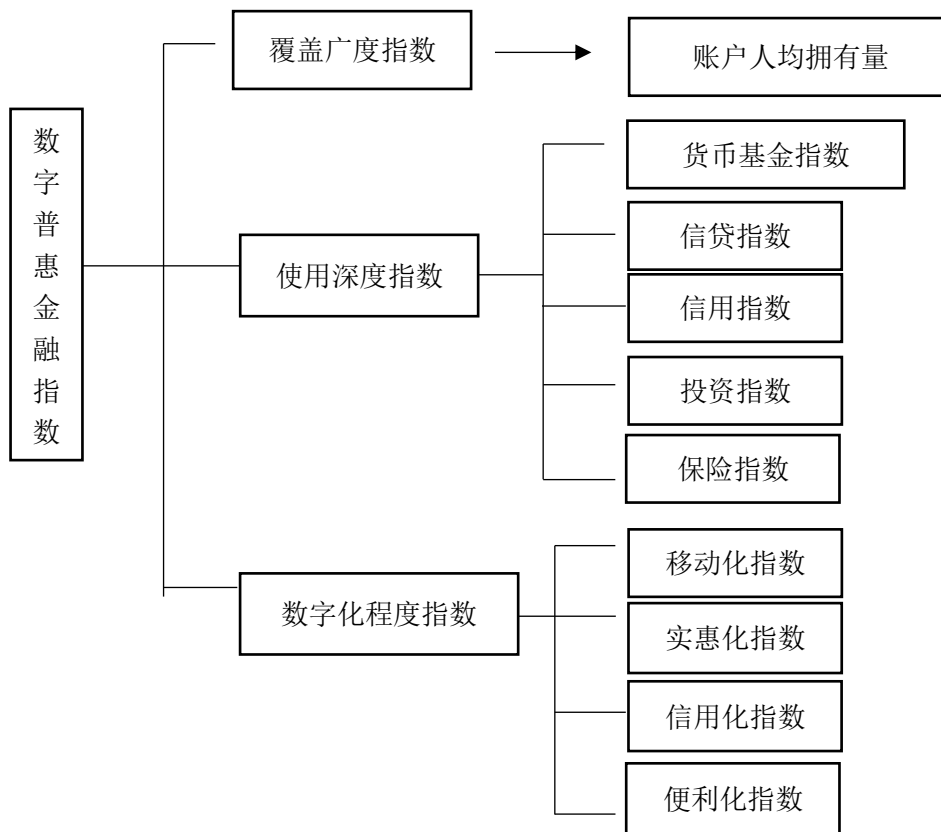


图 2.2 数字普惠金融指数构成

2.2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理论依据

2.2.1 金融发展理论

金融发展理论主要探讨金融与经济的内在联系，为发展中国家发展金融业提供参考。金融与经济存在着复杂的双向关系。一方面，金融能够有效助力经济发展，良好、科学的金融体系能够将储蓄起来的资金引到生产上去；另一方面，良好的经济发展态势也推动了金融领域优化升级，因为经济发展能增加人民收入，增加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因此，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有利于农村金融的发展，对于农村的中小企业和农户而言，这一金融模式为农户拓宽了选择区间，让农户能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合适的贷款利率，从而减少了农户面临的贷款限制，增加了市场的活跃度，同时间接提升当地农村居民收入。

2.2.2 金融排斥理论

金融排斥是指某些群体难以得到正规的金融服务，缺少获得金融服务的相关途径或渠道。被排斥在外的群体可能是因为地理偏远、评估不合格、条件不满足、

价格过高、营销不到位以及自我排斥等原因。但最重要的是金融机构本身的偏向性，它们更青睐于有影响力、有权利的客户群体，而排斥那些贫困的、劣势的客户群体，导致这些群体难以获得金融服务，像农村等偏远且资金不集中的地区是最先被排斥出去的，这使得农村地区的经济难以发展。

我国农村地区金融排斥现象较为明显，主要表现在：一地理方面，农村地区相对较为偏远，金融机构、银行网点少，缺少提供金融服务的条件；二评估方面，农业属于弱质产业，存在不可抗拒的缺点，如：固定的生长周期、限定的自然条件等，导致金融机构对于农民的贷款评估相对较为严格；三条件方面，金融机构贷款给农户往往都是需要抵押、信贷审查的，条件较为苛刻；四价格方面，农村的金融机构利率的浮动范围较大；五营销方面，农村的金融产品较单一，不契合当地的发展特点，不能满足农户的需求；六自我方面来，农村地区居民生活较分散，信息获取能力不同，存在信息不对称的现象，导致农民对金融的认知较浅。而数字普惠金融打破了原有边界，可以深化服务的质量、减少服务成本，为农村等边缘地区和收入不高的特殊群体提供金融服务。

2.2.3 包容性增长理论

包容性增长注重的是公平正义，即让所有人能够公平合理的享受到经济发展的红利。该理论重点关注较为边缘的群体，希望通过增加生产性就业岗位来减少风险、增加平等机会。对一个国家来说，包容性增长并不是只重视经济的发展，还重视弱势群体，保护弱势群体的参与权力和共享权力。而数字普惠金融旨在为中小企业、农民、低收入者等弱势群体提供一个享受经济红利的机会，它与包容性增长理论非常契合，主要表现在：第一，对于社会上的弱势群体来说，数字普惠金融提供了一个让他们获得平等金融服务的机会，提供了一条享受经济成果的途径；第二，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并非通过降低发展效率来实现公平，而是通过经济发展促进公平。数字普惠金融在发展过程中扩大了金融的服务边界与深度，减少了成本及信息不对称的情况，增加了金融产品的多样性，完善了当地金融服务。金融体系的不断完善促进经济发展，带动社会就业创业，增加当地人民的收入，使边缘群众逐渐享受到社会发展的福利。

2.2.4 二元经济结构理论

二元经济结构理论是刘易斯最早提出的，他根据国家发展过程中的实际情况，把经济社会分为农业和工业两个部分。对于所有国家来说，农业部门的生产力比较落后的，而工业部门偏向现代化。该理论讲述发展中国家通常会存在两种不同的经济体，即传统农业和现代化工业。在一定条件下，工业部门的岗位缺口多，

且收益多；而农业部门劳动力过剩，效率低收益低。因为农业耕地有限、劳动力又过剩、技术不足等使生产达到一定的量后难以继续增加。

二元经济结构是现代经济发展不成熟产生的。我国的二元经济结构表现在：第一，农村主要以传统的农业经济为主，城市多为现代化工业；第二，城市的基础设施齐全，而农村的较为落后；第三，城市居民的消费能力高于农村；第四，农村剩余劳动力多。但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城乡经济格局变化明显，城乡市场分割的情况大有改善。因为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和脱贫攻坚的完成，逐渐改善了农村的基础设施；因为微商、电商的发展，农村的消费水平提高，收入结构得到优化；因为农村劳动力不断移向城市，促进了劳动力的有效配置，增加了农民所得。

2.2.5 配第·克拉克定理

配第·克拉克定理讲述了在经济快速发展进程中，劳动力会从原本的第一产业依次向二、三产业流动。经济的发展让第一产业的利润相对下降，人们对其的投入也会降低，更倾向于利润较高的二、三产业。该理论解释了收入与产业结构的内在关系，认为产生劳动力转移的主要原因是收入弹性和投资报酬的差异。

我国城市化步伐不断加快，农村劳动力调整动摇了原有的收入结构。原本农民收入中占比最大的是工资性和经营性收入，而农户的财产性所得非常少。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改变了农村居民收入情况。首先，数字普惠金融拓宽了农村居民收入渠道，为农民创业提高了资金支持，增加农民的收入来源；其次，数字普惠金融提供契合农村需求的金融服务，助力农村生产当地特色农产品，实现产业融合，优化收入结构；此外，数字普惠金融盘活了农村资源，充分利用农村闲置房屋、土地，增加财产性收入，帮助农民实现增收致富。

2.3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机制

2.3.1 数字普惠金融改善金融服务影响农村居民收入

大部分学者皆认为农村金融服务的不足和缺陷使得农民与金融机构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称、成本高等难题，导致农民不能获得金融服务，融资受限（张伟等，2017）^[26]。数字普惠金融在农村的普及缓解了农民对金融服务的需求，消减了融资约束，直接影响了农民收入。

（1）消除金融排斥，降低金融门槛，提高农民金融可得性

数字普惠金融可以通过降低金融门槛、减少金融排斥来让农民享受金融服务，从而增加农民的收入（Khaki et al, 2017^[65]；张勋等，2019^[46]；刘魏等，2021^[66]）。传

统金融难以为农民等弱势群体提供合理、公平的金融服务。因为弱势群体多处于偏远地区，该地区的金融发展存在规模小、成本高、风险大的问题，从而使得金融机构难以为其服务。此外，传统金融机构都遵循利润最大化的原则，在经营过程中秉持着“二八定律^①”，弱势群体不在其服务范围内。而数字普惠金融凭借互联网技术有着效率高、服务广、风险低、成本小的特点，填补了偏远地区金融服务的空缺，减少了金融机构因地理偏远、成本高等原因对农村地区的排斥现象。数字普惠金融还利用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及时、准确追寻到资金的流向，完善农户的征信体系，缓解金融机构和农民之间存在的信息差异，减小金融机构服务于农民时所产生的风险。同时，普惠金融理念的普及使得金融机构在经营过程中更具有普惠性、大众化的特征，科技的进步促进了农村市场的开发，打破了经营中存在的“二八定理”。另外，对于农民来说，降低金融门槛扩大了农民获得金融服务的机会，而不会损害富人利益，只是让金融更具包容性、大众化。

（2）提供了多样金融服务，满足农民不同的金融需求

首先，数字普惠金融本身的特性使得金融的业务得到了极大的丰富与拓展。一方面，数字普惠金融的无边界性特征将长尾群体^②也纳入了服务范围，进一步扩大了普惠金融的普及面。而移动网络的发展让客户可随时随地的了解并享受金融服务，在拓展金融服务范围的同时也提高农户获得金融服务的机会。另一方面，数字普惠金融利用现代科技加速了金融机构业务逻辑转变，促进向农村金融市场下沉（卢璐等，2021）^[67]。手机银行、余额宝、保险理财等在农村地区的应用，让贫困农户可以借此实现财富的保值与增值，增加农村居民收入。同时，金融企业也借助大数据掌握了用户对金融的需求和消费的习惯，借此开发更加满足用户、更有特色的金融产品，丰富了金融业务。

其次，国家大力推广农村数字普惠金融，鼓励创新金融产品。各金融机构纷纷看准时机、抓住机遇紧、紧跟国家政策的指引，借助科技、政策的便利开始扎入农村市场。如：建设银行助力乡村发展提供契合需求的融资方式，开始实行“农村合作社+农户”的多种贷款模式；为了解决了农民担保、贷款抵押不足的问题，根据农民不同需求设置不同贷款等级，开展“双保险”担保贷款模式，满足了农户多元化的需求。此外，乡村振兴战略的提出将数字普惠金融变成主要的战略工具。各金融机构积极响应国家的号召，在数字经济的背景下创新金融形式，

① “二八定律”也称作巴莱多定律，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意大利经济学家巴莱多发现的。他认为，在任何一组东西中，最重要的只占其中的一小部分，约20%，其余80%尽管是多数，却是次要的。

② 长尾理论是克里斯·安德森提出，指只要产品的存储和流通的渠道足够大，需求不旺或销量不佳的产品所共同占据的市场份额可以和那些少数热销产品所占据的市场份额相匹敌甚至更大，即众多小市场汇聚成可产生与主流相匹敌的市场能量。也就是说，企业的销售量不在于传统需求曲线上那个代表“畅销商品”的头部，而是那条代表“冷门商品”经常为人遗忘的长尾。

发展农村数字普惠金融（纪丽娟，2021）^[68]，为乡村发展、建设出谋划策，如：中国农业银行、工商银行等开始参考农业生产、农户需求设计针对性的贷款项目（农户小额贷款、农村个人生产经营贷款、季节性收购贷款）。

2.3.2 数字普惠金融促进社会经济增长影响农村居民收入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间接机制之一是通过社会经济增长效应，来推动社会经济增长，完善农村金融体系，进而促进农村居民收入增长。如同金融发展理论所述的那样，经济与金融之间相互联系、相互促进，农村数字普惠金融的普及推动了农村地区经济的发展，为农民增收提供了渠道。这主要是因为数字普惠金融在发展过程中产生了以下作用。

第一，涓滴效应^①。数字普惠金融会促进农村地区经济发展，形成“涓滴效应”来先富带后富，间接促进农村地区收入提高（陈海龙和陈小昆，2021）^[69]。与普惠金融的影响过程一样，先利用金融的相关功能让农户有资金进行生产活动，扩大对当地的投资从而促进经济发展。当地的经济增长增加了投资机会，有资金剩余的农户会看准时机、搜集相关信息对其进行投资，投资的增加会提高市场的利率，形成“经济好→投资增加→利率提高→投资增加”的循环，使得农村居民收入结构优化（宋宁，2018）^[35]。因此，数字普惠金融能促进经济包容性增长，促进农民增收。

第二，社会发展效应。数字普惠金融不仅可以增进社会公平，还可以提升社会经济效率，减少资源错配（胡善成等，2020）^[11]。数字普惠金融促进经济增长发展的同时也带动社会发展，完善当地公共基础设施，如：教育、医疗等，使得农民可以享受到与城市同样的资源，保障农民应有权益。其中，网上购物就是典型例子，数字普惠金融带来的流动性强、支付便利使得居民开始在网上购物（易行健和周利，2018^[70]；Li et al.,2020^[71]），让农民在网上购买实惠、性价比高的商品，减少不必要的开支。此外，数字普惠金融深度融合了前沿数字技术，让各大金融机构开始瞄准农村市场，使得农村金融开始活跃。在政府政策和金融的支持下，更多符合农村特色的金融产品相继推出，如：银行推出的“旺农贷”，京东的“3F 战略”，苏宁易购推出的“特色馆”等。农村金融的发展是农村居民收入增加的关键，各金融机构推出的金融产品既有特色有符合农民的需求，它带动了农村经济的发展，整体上增加了农民收入。

第三，助力乡村振兴。继小康社会之后，社会发展进入实现乡村振兴的阶段。

① 涓滴效应是指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并不给予贫困阶层、弱势群体或贫困地区特别的优待，而是由优先发展起来的群体或地区通过消费、就业等方面惠及贫困阶层或地区，带动其发展和富裕，或认为政府财政津贴可经过大企业再陆续流入小企业和消费者之手，从而更好地促进经济增长。

在这一阶段中数字普惠金融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在农业发展上具有促进作用，各种农户贷款 app 的推出，方便了农民获得助农贷款，让农业发展更加规模化；各种电商平台在农村的普及，丰富了农民销售的方式，打开农产品销售的市场，将农产品销往全国各地，增加农民农销所得（梁永堂和祝扬，2022）^[72]。在农村产业上助力发展特色农业，数字普惠金融因地制宜结合当地特色发展“旅游业+农业”“互联网+农业”等新业态，促进一二三产业结合，进而推动乡村产业兴旺或产业升级（周林洁等，2022）^[73]。在农村生态上符合绿色发展理念，数字普惠金融注重乡村生态宜居，注重资源的有效配置，增加环保型农业获得金融支持的机会。不仅是因为数字普惠金融具有政府授权，支持绿色方向的融资，提高了生态农业的贷款率和信贷的覆盖率；还因为数字普惠金融注重绿色可持续发展，能够减弱外商投资过程中对绿色经济的抑制（王霞和田霞，2022）^[74]。在乡村治理上通过数字化丰富治理方式和技巧，数字普惠金融结合了数字化技术，有利于征信体系的全方面覆盖、建立完善的信息数据库、实现数据资源共享，方便乡村治理。

2.3.3 数字普惠金融促进收入分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

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在促进公平方面发挥着重要的收入分配效应，通过推动收入再分配，保障社会公平发展，从而间接增加农民收入。该效应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角度。

第一，数字普惠金融推动了共同富裕（刘心怡等，2022）^[75]。数字普惠金融在发展过程中能够结合乡村特色创新出符合当地实际情况的金融产品，开发出更多促进农村发展的政策性金融产品，使得农村居民可以根据自身的情况申请农业补贴，提高了农民生产积极性。同时，数字普惠金融结合互联网技术，加速农业现代化，农业电商的出现解决了因疫情影响而滞销的农产品，也使得现代技术步入农业生产、销售、加工等各个环节，开始步入智能化、精准化的农业 3.0 时代。在此背景下，政府抓住时代机遇出台了相关促进直播农产品的相关扶持政策，这些政策的实施离不开数字普惠金融的配合，如：淘宝直播的吃货助农，京东的农产品补贴等。

第二，数字普惠金融作为科技创新的一大产物，能够增加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刘心怡等，2021）^[76]。首先，数字普惠金融能够使财政助农更加精准。在发展农村经济实现乡村振兴的过程中，“三农”问题是重点，而以财政为主的调控是解决该问题的主力。但精英俘获现象的存在，干扰了政府对需要帮助对象识别的准确率。数字普惠金融的出现解决了这一困扰，政府能通过相关金融机构合作共享信息，并利用大数据分析农户对于金融的具体需求，从而方便采取具有针

对性的措施，实现资源的有效供给；其次，数字普惠金融能够精简助农流程，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数字普惠金融联合互联网、数字化等技术不仅破解了传统金融面临的成本高、服务难的问题，突破空间和时间的约束，推动解决金融服务的最后一公里，还减少了财政助农资金在拨付过程中时间和距离的损耗，简化了助农流程。在精准找到补助对象的前提下，数字普惠金融也使得助农款项能够及时、准确且不打折扣的送达到补助对象手中。财政助农的资金拨付效率的提升使得农民再次分配获得的资金增加，鼓励了农民生产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能够提升农民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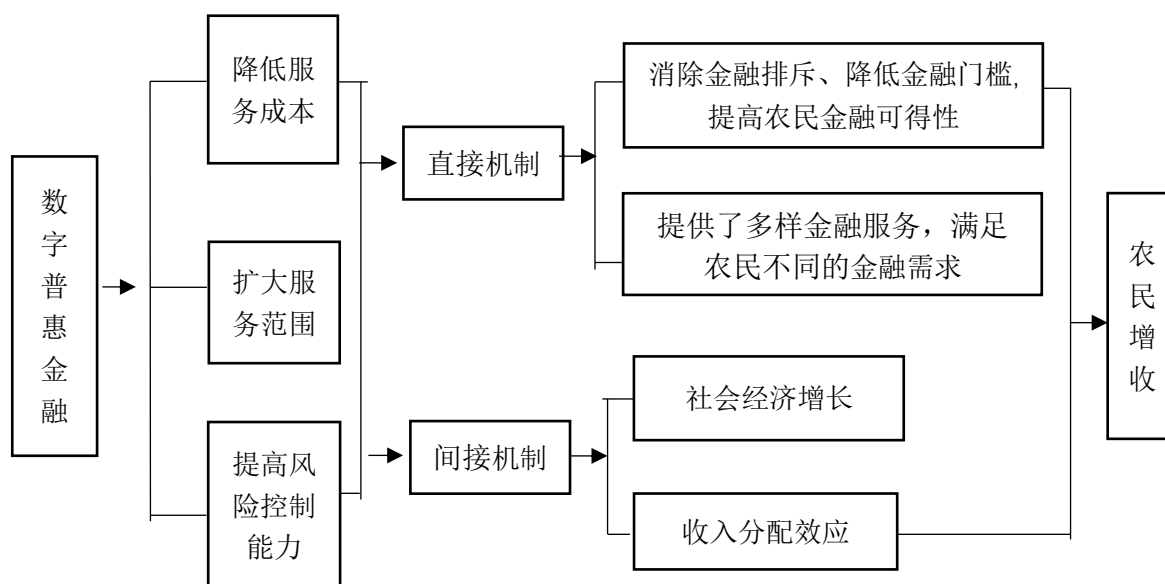


图 2.3 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机制

2.4 本章小结

本章从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优势出发重点叙述了发展数字普惠金融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发现数字普惠金融既融合了数字技术又符合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既能够完善本国金融体系又能够重塑世界国际分工。之后结合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的相关理论和文献，分析数字普惠金融在发展过程中带来的效应，总结出其影响农村居民收入的效应，并分析其影响机制，如图 2.3。发展数字普惠金融能增加金融服务的范围，从而覆盖更广泛的人群；数字普惠金融能减少各种成本使低收入群体有资格获得金融服务；数字普惠金融能增加风险控制能力使金融机构发展得更好。通过降低金融门槛、减少金融机构对于农民等弱势群体的排斥、提供多样的金融产品满足农民的金融服务需求，从而促进农民增收。通过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创造了更多非农就业的渠道，通过收入分配降低城乡收入差距，进而推动农民增收。

第 3 章 数字普惠金融与农村居民收入的现状分析

3.1 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现状分析

3.1.1 数字普惠金融基础设施逐渐完善

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不断更新换代，网络覆盖范围扩大，为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石。2020 年末我国互联网的普及率高达 70.4%，比去年增加了 6.1 个百分点。互联网是数字化不可或缺的技术，网络技术的成熟和普及成就了数字普惠金融。从图 3.1 可以看到，2011 年-2020 年全国互联网普及率是上升的，从 2011 年的 38.3% 增长到了 2020 年的 70.4%，增长了 32.1%，互联网得到了极大的普及。2011 年-2020 年，农村地区宽带接入用户数量整体呈增长趋势，从 2011 年的 3308.8 万户，增长到来 2020 年的 14189.7 万户，期间增长了 10880.9 万户。互联网的普及和农村地区宽带接入用户的增加，为数字普惠金融在农村地区发展打开了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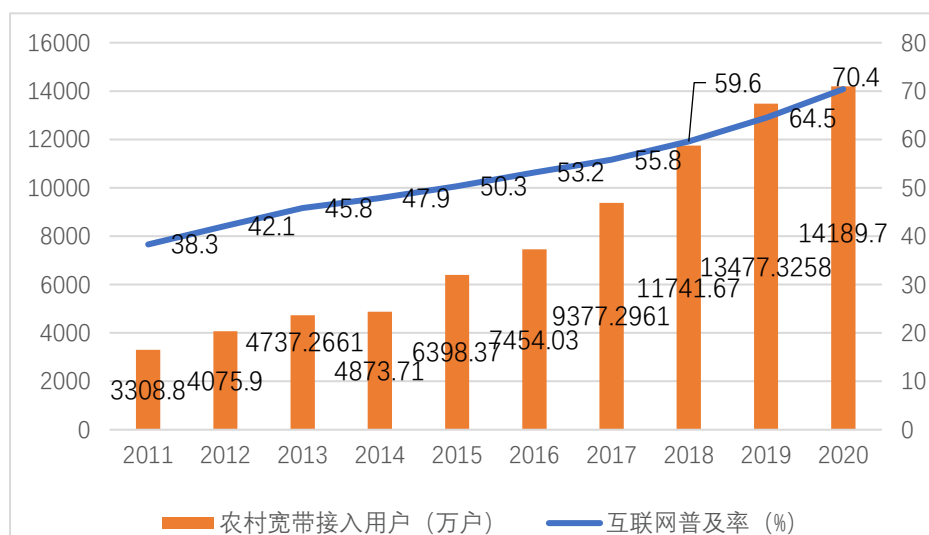


图 3.1 互联网发展情况（2011-2020 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数据

健全的网络基础为人民提供互联网服务。首先，网络基础的完善增加了网民数量，2020 年末农村地区的宽带接入户数达到了 14189.7 万户，其中农村地区通了光纤和 4G 比例超过了 98%。互联网的不断普及建立了良好的电子支付环境，使得农民使用网络支付的机率大大增加；其次，互联网技术的进步推动政府与市场相配合的征信方式的形成，使征信体系越来越健全。2020 年末，央行备案的征

信机构有 131 家，而有业务许可证的仅有百行和朴道。据统计，在央行的征信记录中有 11 亿自然人、3656 万户小微企业、1167 万户个体工商户^①。此外，网络基础的完善增加了数字普惠金融的供给主体，使得非银行支付机构、第三方基金代销机构、消费金融公司等建立逐年增加。

随着农村地区互联网步入家家户户，数字普惠金融开始在农村地区发展起来。这为农村地区满足农民金融服务需求提供了新的渠道，同时还节省了农民的服务成本、交易成本，方便农民利用金融服务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增加收入渠道，从而提升农民收入。

3.1.2 数字普惠金融服务效率不断提升

首先，服务的范围和质量不断提升。根据图 3.2 所示，金融的服务面积扩大、产品使用度增加及数字程度加深都让数字普惠金融（ifi）在十年间发展迅速。在 2011 年 ifi 的平均数为 40，到了 2020 年 ifi 的平均数增长到了 220，在十年间实现了跨越式增长。其中，数字普惠金融的二级指标（cov、usa、index）都呈上升趋势。各省的覆盖程度（cov）从 2011 年 34.28，增长到来 2020 年的 326.44，增长了 852.78%；各省份数字普惠金融使用深度（usa）从 2011 年的 46.93，增长到 2020 年的 338.05，增长了 620.33%；各省数字化程度（index）从 2011 年的 46.32，增长到了 2020 年的 395.82，增长了 754.53%。可以看出，在 2011 年-2020 年间，数字普惠金融二级指标中增长最快的是 cov，其次是 index，最后是 usa。这说明和传统的普惠金融相比，数字普惠金融更加具有穿透性和广泛性，更能触达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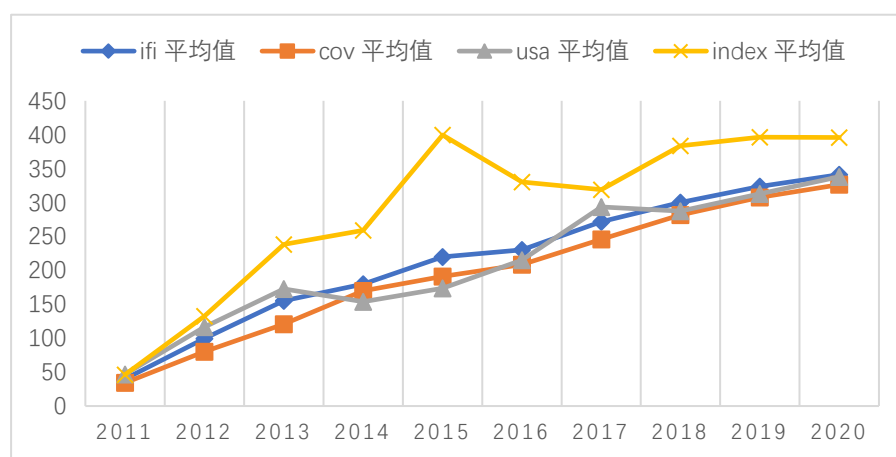


图 3.2 数字普惠金融指数及其二级指标的省份均值

数据来源：北大数字普惠金融指数

^① 数据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官网。

其次，数字普惠金融提供的服务更加便捷、多样。截至到 2020 年为止，在中国人均银行账户数为 8.9 个，人均银行卡数为 6.4 张，说明金融服务变得更加满足客户需求，服务的效率和质量明显得到提升。此外，科技的更新迭代使移动互联网普及全国，移动支付成为日常，在 2020 年末金融机构共办理非现金支付业务 3547 亿笔，相比去年增加 7.16%，所支付的金额为 4013 万亿元，相比去年增加 6.18%。国家对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也越来越重视，在十四五规划中提出了要积极实施数字普惠金融服务，使得数字普惠金融产品不断创新、升级。如：金融机构为满足供应链需求创新出在线供应链金融、电商金融等产品；金融机构为提高效率创新出“小微贷款”“310”贷款等金融产品；有些金融机构紧跟国家政策，专注于农业生产领域，满足农民农业生产保险需求，通过提供数字农险产品为农业发展提供保险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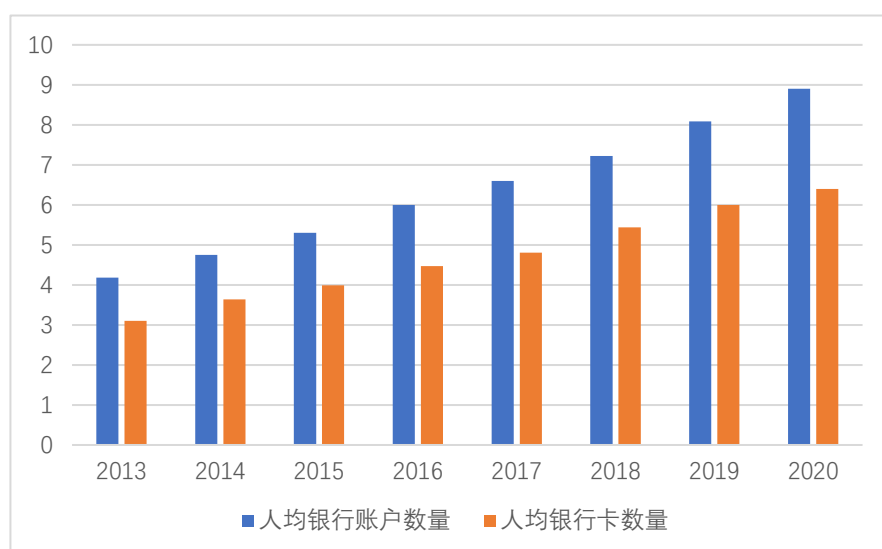


图 3.3 我国人均拥有账户和银行卡数量（2013-2020 年）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统计数据

3.1.3 数字普惠金融地区间差距缩小

中国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存在地区差异，但近年来差距有所减小。从图 3.4 中可以看出，有几个省的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明显比其他省好，如：上海市、北京市、浙江省。2011 年中国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最好的地区是上海，发展指数为 80.19，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最差的地区是西藏，发展指数只有 16.22，两者之间的差距较大。到 2020 年，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最好的地区仍然是上海，发展指数为 431.93，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最差的地区变为青海，发展指数为 298.23，而 2020 年西藏的数字普惠金融指数为 308.35。这意味着，数字普惠金融指数的差异是显而易见的，

但差距正在逐渐缩小。

从东中西部的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态势来看，各地区间存在明显的差异，东部地区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明显领先于其他两个地区，如下图 3.5。在 2011 年，东、中和西部地区指数分别为 59.16、31.9 和 27.14，到了 2020 年数字普惠金融增长到了 372.75、332.79 和 318.07。增长最快的是西部地区，增长了 11.7 倍；其次是中部，增长了 10.4 倍；东部增长最慢，增长了 6.3 倍。可见，中西部数字普惠金融在快速发展追赶上东部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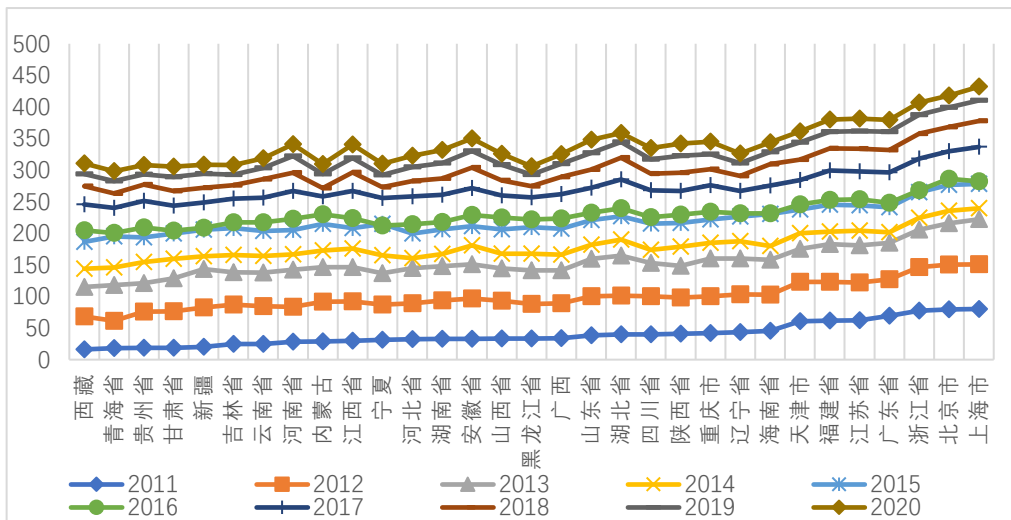


图 3.4 各省数字普惠金融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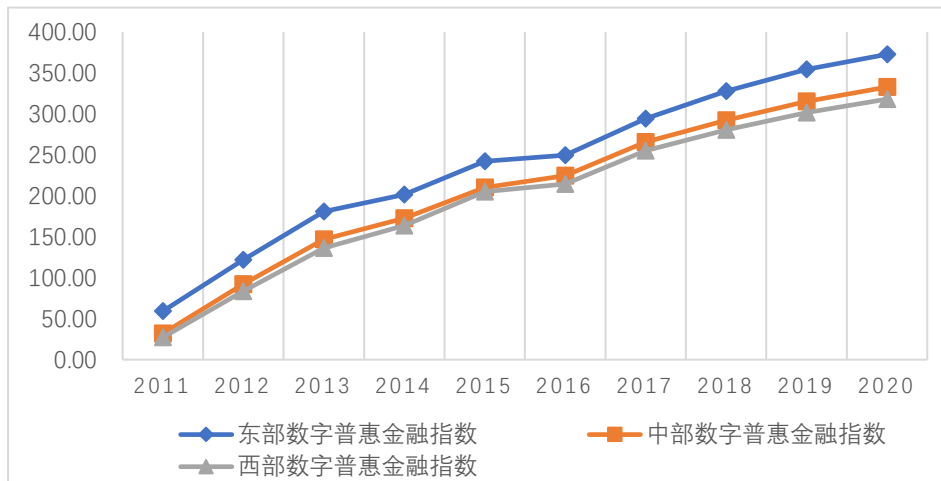


图 3.5 东中西部地区数字普惠金融指数均值

数据来源：北京大学数字普惠金融指数

3.2 农村居民收入的现状分析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327160003010006031>